

深圳市麦捷微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

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

深圳市麦捷微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将于 2021 年 1 月 27 日召开，会议将审议《关于调整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》、《关于修订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》等议案。

作为公司现任独立董事，我们根据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深圳市麦捷微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认真审核了拟提交董事会审议的相关议案，并听取了公司经营管理层对于相关事项的介绍，对本次会议的相关议案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如下：

公司对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、预案进行了调整，调整后的发行方案、预案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及《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等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方案合理、切实可行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的情形。

我们同意将上述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独立董事：罗飞、张方亮、黄森

2021 年 1 月 27 日